

公民黨就《性別承認法》意見書

前言

2013年5月,終審法院在W訴婚姻登記官案(W案)中裁定,已接受整項性別重置手術的變性人士有權與性別異於其重置性別的人結婚。終審法院也提及變性人士在其他法律範疇所面對的困難,以及如何看待沒有接受任何性別重置手術或沒有完成整項性別重置手術的跨性別人士。終審法院認為政府應參考諸如英國的《2004年性別承認法令》(Gender Recognition Act 2004)的外國法律和模式,以研究香港該如何妥善解決跨性別人士在所有法律範疇所面對的困難。奈何,香港政府一直沒有積極進行立法的工作,歷經四年半時間至2017年才交出第一份《性別承認議題》的諮詢文件。

英國的《2004年性別承認法令》

跨性別人士自覺天生性別與身體錯配,其自我認同的性別與天生性別不相符。有鑑於此,英國政府對性別認同有以下見解,並立法《2004年性別承認法令》,以承認跨性別人士於法律上的地位及其所面對的困難。

「深信自己的性別身分認同(相信自己是男人或女人)與自身外表及/或生理結構格格不入的情況,被稱為性別不安或性別認同障礙。性別認同與身體不協調的強烈感覺,可驅使人以異性形象現於人前。有些人在童年時已感到自我性別認同與身體不相符,也有些人在較年長時才有此感覺。這種感覺一旦出現,就不大可能消失,但是從原生性別完全跨越(或「過渡」)至後天取得的性別,可能歷時經年。」¹

「社會上大部分事宜的安排和法律法規,都以性別為依歸。性別是我們自覺是誰和認同屬哪類人所繫的要素。性別過渡期(亦即確認所渴望的性別並付諸實行以異性形象『出櫃』(come out))是非常重要的一步,而且可能對與家人、僱主、工作伙伴、朋友

http://webarchive.nationalarchives.gov.uk/+/http:/www.dca.gov.uk/constitution/transsex/policy.htm

www.civicparty.hk

地址:香港北角屈臣道4-6號海景大廈B座2樓202室

¹ "Government Policy concerning Transsexual People" (歸檔內容),英國憲制事務部(Department for Constitutional Affairs),



和相識者的關係,影響深遠。」2

英國的《2004年性別承認法令》於2005年4月起實施。有關的法令容許申請人在滿足有關規定後,獲得其「後天取得性別」。申請人須獲性別承認審裁小組信納其申請並發出性別承認證明書,包括:證明患有性別不安³、兩年的實際生活體驗及有意繼續以「後天取得的性別」生活,直至離世。

W 案中,終審法院的判決書亦建議政府以《2004 年性別承認法令》 作為香港承別承認法的立法基礎。在未有《性傾向及性小眾歧視條例》的香港,有關承認法能多方面保障跨性別人士,包括:刑事司法 制度、婚姻、就業及社會保障等。

W個案及跨性別人士權益的國際趨勢

終審法院在 W 案的命令中,裁定:

「為符合《基本法》第 37 條 4 及《香港人權法案》第 19(2)條 5 ,凡變性人士與 W 同一處境,即已完成整項性別重置手術,原則上應獲法庭宣告為在法律上符合《婚姻條例》第 40 條及《婚姻訴訟條例》第 20(1)(d)條中『女』一詞的定義,並因此可與一個男人結婚。」

然而,終審法院只能根據現行的法例作出裁定。故此,W 案的判決書提出變性人士在其他法律範疇面對的困難,以及如何在這些範疇處理沒有接受任何性別重置手術或沒有完成整項性別重置手術的人士,包括為婚姻及其他目的的區分屬「男」或「女」。當中法庭亦建議政府在 2014 年 7 月前修訂《婚姻訴訟條例》及《婚姻條例》,惟政府最終只提出一個以需要完成整項性別重置手術為前提的落後方案。

 $\underline{\text{http://webarchive.nationalarchives.gov.uk/+/http:/www.dca.gov.uk/constitution/transsex/policy.htm}$

www.civicparty.hk

地址:香港北角屈臣道4-6號海景大廈B座2樓202室

² "Government Policy concerning Transsexual People" (歸檔內容),英國憲制事務部(Department for Constitutional Affairs),

³申請人須遞交兩份報告,其中一份由在性別不安專科執業的註冊醫生或註冊心理學家撰寫,另一份報告負責撰寫的醫生則不需屬此等專科。

^{4《}基本法》第37條訂明:「香港居民的婚姻自由和自願生育的權利受法律保護」。

^{5《}香港人權法案》第 19(2)條訂明:「男女已達結婚年齡者,其結婚及成立家庭之權利應予確認」



2013年2月1日,聯合國酷刑問題特別報告員胡安·門德斯(Juan E. Mendez)發表報告,指出脅迫進行的絕育手術等都應列作非法:

「強迫手術不僅導致永久性絕育和對身體不可逆轉的改變,干擾家庭生活和生育,而且也對一個人的人身健全構成嚴重和不可逆轉的侵擾。2012年,瑞典行政院上訴法院裁定,不能將侵擾個人人身健全的強制絕育要求視為自願性的。2009年,奧地利行政高等法院也堅持認為,將強制性的性別重置作為法律認可性別認同的前提條件是不合法的。」⁶

《門德斯報告》又:

「籲請各國廢止所有允許在沒有當事人自由和知情同意的情況下強制實施或給予侵入性和不可逆轉的治療(包括強制生殖器矯正手術、非自願絕育、不道德的實驗、醫學展示、『修復治療』或『轉變治療』的法律。他還呼籲各國將任何情況下強制或脅迫進行的絕育都定為非法行為,並為屬於邊緣化群體的個人提供特別保護。」7

禁止酷刑委員會於 2015 年的審議結論中提及現時跨性別人士為了獲得對其性別認同的法律承認,必須完成整項性別重置手術,包括去除生殖器官、絕育和生殖器再造。委員會對此表示關注,亦表明有關不可逆的手術及強制絕育會令跨性別人士受到長期的心理及生理傷害。故促請港府,以無須完成整項性別重置手術為前提採取立法及行政措施。8

事實上,國際社會逐漸提倡有關性別承認法及跨性別權益須廢除以

www.civicparty.hk

地址:香港北角屈臣道4-6號海景大廈B座2樓202室

^{6《}門德斯報告》(第78段),胡安·門德斯,

http://www.ohchr.org/Documents/HRBodies/HRCouncil/RegularSession/Session22/A.HRC.22.53 Engli sh.pdf。

^{7《}門德斯報告》(第88段),胡安·門德斯,

http://www.ohchr.org/Documents/HRBodies/HRCouncil/RegularSession/Session22/A.HRC.22.53 Engli sh.pdf •

⁸「禁止酷刑委員會就香港特區執行《禁止酷刑和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處罰公約》提交的第三次報告的審議結論」(第 28 段),聯會國著,香港特別行政區繁體中文翻譯, http://www.cmab.gov.hk/doc/tc/documents/policy_responsibilities/CAT_C_CHN-HKG_CO_5_22478_C.pdf。



需要完成整項性別重置手術為前提,香港在訂立有關性別承認法時亦應借鏡。另外,多項的聯合國核心人權公約,包括《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的國際公約》、《禁止酷刑和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處罰公約》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等,香港有責任履行該等公約當中保障跨性別人士的權利。9

過去十年,國際社會趨向在性別承認方面取消整項性別重置手術的規定,例如匈牙利(2009年)、阿根廷(2012年)、冰島(2012年)、瑞典(2013年)、荷蘭(2014年)、丹麥(2014年)、挪威(2016年)、比利時(2017年)、法國(2017年)、加拿大部份省市(2014-2016年)以及美國部份州份(2011-2016年)等地區,均已取消有關規定。廢除強制性別重置手術規定的國家,當地法庭的裁決理據大多是性別重置手術抵觸了該國的憲法或國際人權標準中身體完整性與自主性的權利。故此,公民黨要求政府提出一個《性別承認法》而不得以完成整項性別重置手術為前提了能獲得法律上的性別認同,變相為一種強制或脅迫進行的絕育,有違國際社會的有關建議及共識。

高級入境事務主任個案及 QT 案當中的平等原則

就早前的高級入境事務主任司法覆核案,法官認為公務員事務局對 於海外註冊的同性伴侶與本地註冊的異性戀伴侶就公務員福利作出 差別待遇是構成性傾向的間接歧視,因而違反《香港人權法案》第 1(1)條有關政府須確保任何人得到平等對待而不受歧視,包括「其他 身份」,即:性傾向。

判詞清楚列明造成間接歧視的其中一個原因在於同性伴侶在香港無法進行政策中所闡釋的「婚姻」,而所造成的歧視比未婚異性戀情侶更嚴重。法例本身因性傾向造成的差別待遇已構成直接歧視或間接歧視,違反《香港人權法案》第 1(1)條。另外,法官亦指出即使維護傳統婚姻價值(一男一女一夫一妻)不應採用過高的手段,包括對同性伴侶的剝奪及歧視。

www.civicparty.hk

地址:香港北角屈臣道4-6號海景大廈B座2樓202室

^{9「}香港人權監察就《2014年婚姻(修訂)條案草案》向法案委員會提交的意見書」,香港人權監察, http://www.legco.gov.hk/yr13-14/chinese/bc/bc52/papers/bc520423cb2-1353-1-c.pdf。



另一方面,QT 案當中,法官亦清楚指出有關的平等原則。現行的法例不應對於任何人作出間接歧視。同性伴侶在香港現行的法規之下永遠無可能結合成「一夫一妻」的婚姻定義,故有入境處的做法造成間接歧視。

事實上,兩宗的案件的判詞已為香港政府亮出紅燈。因為有關的平等原則,對於所有性小眾都有機會造成間接歧視,並違反《基本法》及《香港人權法案》。

可能有少部分香港認為《性別承認法》會破壞香港的一父一妻的家庭定義,但今次的諮詢並非討論同性婚姻的平台,亦並未等同於香港突然間擁有性傾向歧視條例,甚至同性婚姻。事實上,今次的諮詢只是透過訂立《性別承認法》,讓跨性別人士得到應有的人權與保障,沒有人是應該被剝奪身為人的基本權利。

跨性別人士所遭受的社會障礙

社會各界對於跨性別人士一直處於不理解,以致不認同及歧視的境況。若香港政府勉強以完成整項性別重置手術作為前提立法,只會加深跨性別人士所遭受到的社會障礙。事實上,跨性別人士有各種的原因與理由而不能夠或不願意接受整項性別重置手術,惟現階段只有完成整項性別重置手術的跨性別人士才有可能讓入境處更換其身份證的性別。但有關的安排會影響跨性別人士各方面的生活,包括:刑事司法制度、婚姻、就業及社會保障等。

另一方面,性別重置手術事前亦需要相當時間進行評估,整個過程可長達 4 年;期間可能因為已開展接受荷爾蒙治療,而出現與生理性別不同的性徵。另一方面,並非每個人的生理或心理狀況都適合接受有關手術,而現時必須完成整套性別重置手術方獲承認相關性別安排的政策,往往會導致跨性別人士在工作間及社會受到歧視。

2017年7月8日,一名跨性別人士自殺事件廣泛報導。均以生理性別(男子)去稱謂事主,無視當事人自身的性別身份認同,又披露事主的個人私隱,不斷消費事主非主流的衣著打扮,加深大眾認為他們「異於常人」的負面標籤。有關的報導手法受到不少的質疑和批評,

www.civicparty.hk

地址:香港北角屈臣道4-6號海景大廈B座2樓202室



不能對於逝去的人表現出基本的尊重,反而不斷利用獵奇方式報導 新聞。

2017年8月6日明報一篇有關跨性別人士的報導,便道出了當中的困難。受訪者阿淇是一名男跨女的跨性別人士,「阿淇原以男生打扮見工,上班後稍以女裝打扮,想向僱主坦白,未及開口,就隨即被炒,接連三四份文職、客戶服務工作,亦是如此,甚至換來男同事騷擾……」,阿淇說:「無論如何,我都諗唔到點樣拎住一張寫住『男』嘅身分證,然後用女裝打扮見工,邊度會請你?無人請又點樣話畀醫生知,我可以用呢個身分繼續生活落去?」最終,醫生拒絕兩年內向阿淇批出性別重置手術的許可,並要求延長評估期。

公民黨就《性別承認法》諮詢議題的意見

有關政府提出的《性別承認法》諮詢。公民黨認為

- 1. 不論從人權角度,或從理順法律條文的角度上,香港都必須訂立 《性別承認法》。
- 2. 有關的方案應該參考《2004年性別承認法令》,設立一個審裁小組負責把關,小組成員必須由律師、臨床心理學家、醫生及對性別議題有認識的專業人士等組成,加入各持份者,組成具權威及認受性的小組審視申請者。申請者提交申請時需提交醫學診斷,證明患有性別不安及對性別重置手術的評估等,惟須堅守由審裁小組獨立處理每個個案的原則。
- 3. 申請者有否進行性別重置手術是審裁小組可考慮的條件。
- 訂立1至2年的「實際生活體驗」作為門檻之一。
- 5. 由於性別重置手術及轉換性別過程非常漫長,故審裁小組應具權力發出具法律效力的證明書證明申請者正進行有關性別轉換的申請,以保障在轉換性別過程中的跨性別人士,並協助其能進行1至2年的「實際生活體驗」。
- 6. 申請者有權利選擇賀爾蒙治療及其他治療,但不是強制性要求申 請者必須接受治療。
- 7. 歧視與偏見源於不理解,因此政府必須增撥資源加強宣傳與教育, 讓公眾了解與認消不同性小眾的分別,保障不同性小眾的基本人 權與福利。
- 8. 盡快為《性傾向歧視條例》展開諮詢,並制定立法時間表。

www.civicparty.hk

地址:香港北角屈臣道4-6號海景大廈B座2樓202室



雙性人

此外,公民黨認為今次的諮詢文件當中並未探討有關雙性人的性別承認問題。事實上,禁止酷刑委員會於 2015 年的審議結論中亦提及現時雙性別人士的情況,在嬰兒時期需接受不必要且不可逆轉的手術。故公民黨要求政府在是次的《性別承認法》當中探討與處理雙性人的性別認同。

結論

因此,公民黨要求政府:必須儘快訂立就性別承認法的時間表;不能提出一個比英國的《2004年性別承認法令》(Gender Recognition Act 2004)更為落後的法案;有關的法案應符合《基本法》、《香港人權法案》、《禁止酷刑和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處罰公約》等多聯合國核心人權公約、加強宣傳與教育,讓公眾了解與認消不同性小眾的分別,保障不同性小眾的基本人權與福利。

公民黨 2017年10月

www.civicparty.hk

地址:香港北角屈臣道4-6號海景大廈B座2樓202室